

朔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朔自然资函〔2020〕135号

关于市水利局征求朔州市神头泉 城市生活供水工程（山阴、怀仁、应县） 管线意见的复函

朔州市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征求朔州市神头泉城市生活供水工程（山阴、怀仁、应县）管线意见的函》（朔水函[2020]22号）已收悉。

经研究，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设计的线路工程路径。施工要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，铺设管线路径尽量避开基本农田、耕地、历史文物保护区、生态保护区等敏感保护区域。

该项目涉及山阴县、怀仁市、应县三个县（市）域，铺设管线线路长，跨越范围广，需要进一步做好选址论证研究报告，确保选址科学、安全。

此函件仅作为立项依据，不作为选址、开工建设的依据。

朔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5月26日

